

# 新竹市 115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美術比賽通知

To: 一~五年級級任

Fm: 輔導處特教組

115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美術比賽，學校收件截止日9/11(五)中午12:00前。請老師們鼓勵班上同學參加，可畫下如何幫助身心有缺陷且需要幫助的人，配合「**跨越礙 擁抱愛**」的主題，自由參加新竹市特教美術比賽。鼓勵每一位參賽者透過藝術創作在色彩中看見生命的韌性，突破身體與感官的限制，將內心豐富的情感轉化為震撼人心的視覺篇章，期待大家盡情揮灑彩筆，熱情擁抱屬於自己獨一無二的美麗。

此比賽是115年度9月收件，所以參賽組別要用115學年度年級，考量9月公告，學生無足夠時間完成作品，所以配合市府收件期程提早公告，歡迎踴躍參加。可利用期末、暑假期間完成。四開圖畫紙可至輔導處領取，各班每類組作品最多繳交三份。凡參加比賽入選之學生皆可獲小禮物一份，獲新竹市國小組前三名之學生將頒發獎狀和獎勵品，指導老師各予指導獎狀與嘉獎乙次。

網芳有提供去年校內和市府得獎作品給老師們參考(市府只有展覽前三名作品)，網芳位置:/輔導處/000 輔導處提供給全校資訊/#115 特教美術比賽。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以一人為限，指導老師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(含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教師，並須具指導事實)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

競賽類別三項中(繪畫類、電腦繪圖類、漫畫類)，繪畫類最多人參加，漫畫類其次，電腦繪圖類最少，若有志在得獎(升四五六六年級，高年級組)，建議可以參考市賽的漫畫類得獎作品，報名漫畫類，競爭作品較少。從市府的得獎作品，也較難看出繪圖類和漫畫類的差異性，鼓勵繪畫能力強的同學(升四五六六年級)，也可以報名漫畫類。

## 組別定義

1. 國小低年級係指小學一、二、三年級。
2. 國小高年級係指小學四、五、六年級。
3. 甲組係指集中式特教班學生。
4. 乙組係指非安置於集中式特教班之具特教資格學生。
5. 宣導組係指幼兒園、國中小及高中一般學生。

競賽類別	分組	參賽作品及規格
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乙組(特教生) 國小高年級乙組(特教生) 國小宣導低年級組(一般生) 國小宣導高年級組(一般生) 幼兒園宣導組	1.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一律為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之圖畫用紙，作品不得拼貼、一律不得裱裝。
電腦繪圖類	國小高年級乙組(特教生) 國小宣導高年級組(一般生)	1. <b>不限作圖軟體</b> (惟不得使用電腦軟件上之圖庫圖檔插入或貼上圖片方式輔助作畫)， <b>作品檔案存放於USB隨身碟與作品紙本一同繳交</b> 。 2. 作品形式不拘，黑白、彩色均可， <b>請以A3規格列印出</b> ，作品一律不得裱裝。
漫畫類	國小高年級乙組(特教生) 國小宣導高年級組(一般生)	1. 應徵作品形式不拘。大小一律為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之圖畫用紙。 2. 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、多格漫畫形式均可，作品不得拼貼、一律不得裱裝。

1. 特教生參賽作品不設定主題。
2. 宣導組參賽作品主題為「**跨越礙 擁抱愛**」。
3. 作品標籤(附件一)：每件作品請按類別取用標籤，標籤填寫完整，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。

各類參賽作品以創作為主，不得臨摹、不得使用AI生成技術。

有任何疑問請洽輔導處特教組#169，感謝大家!